

# 杭州市教育局文件

杭教高师〔2013〕42号

---

## 杭州市教育局关于对市属高校第一批市级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进行终期验收的通知

各市属高校：

我局于 2009 年启动市属高校第一批市级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的建设，确定杭州师范大学音乐表演等 10 个专业为杭州市第一批市级重点专业，杭州师范大学旅游管理等 10 个专业为杭州市第一批市级特色专业。目前，第一批市级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 4 年建设期已满。按照《杭州市级重点专业建设目标责任书》和《杭州市级特色专业建设目标责任书》要求，我局决定于 2013 年 10 月组织专家对上述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进行终期验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终期验收内容

按照各市级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与我局签订的《杭州市级重点专业建设目标责任书》和《杭州市级特色专业建设目标责任书》，重点验收各专业建设目标完成情况、建设经费使用情况以及学校对专业建设的投入与管理情况等。

## 二、终期验收要求

1. 各专业要对建设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填写《杭州市属高校第一批市级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终期验收报告书》，整理好相关支撑材料，经所在学校审核后，一式7份，于2013年9月20日前报我局高教师范处。

2. 请各专业负责人及主要骨干教师参加验收汇报会。每个专业汇报时间不超过15分钟，汇报时应使用PPT。

3.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终期验收工作，对本校市级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加强管理和指导，切实做好各项准备工作。请相关学校分管领导和职能处室负责人参加汇报会。

4. 具体验收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 三、终期验收结果

1. 终期验收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档。

2. 终期验收优秀者，予以通报表彰；终期验收不合格者，进行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撤销其市级重点专业或特色专业称号。

3. 根据终期验收情况，对专业建设成绩突出的高校，在申报新一轮市级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时予以倾斜。

附件：1. 杭州市属高校第一批市级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  
终期验收报告书

2. 杭州市属高校第一批市级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  
名单

杭州市教育局

2013年7月9日